**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遴选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DXFQWDD2025002**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编制**

**发布日期：2025年1月XX日**

第一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2、项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3、项目概况：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有备勤房及公共走道局部墙面、天花翻新粉刷；房间门套等维修更换；房间墙柱面开槽，天花敷设阻燃线管，安装有线电视高清同轴电缆；调整改造电气线路；卫生间定制安装干湿分离玻璃隔断，更换淋浴花洒套装；更换房间电子刷卡门锁（具体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项目预算

人民币229083.93万元。

三、计划工期

30天。

四、参评人资格要求

1、参评人必须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2、参评人须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参评人近三年（以遴选截止日期为准）在政府采购中心无履约评价为差的记录。

4、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评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参评人承担本项目的各项税费，应就服务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7、参评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参评人要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参评人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9、项目负责人持有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10、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五、评审办法

1、本次评审标准是综合评审法：采购人授权评审小组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响应内容的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不少于三家）中，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2、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超过一家时，则由报价低的单位成交，若报价也相同，则由评审小组抽签决定。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DXFQWDD2025002**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1. 自查表 xx](file:///C%3A%5C%5CUsers%5C%5CDell%5C%5CDesktop%5C%5C400cb203-697a-40bf-89a4-52f138789a11TT_TT%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5%85%AC%E6%8B%9B-%E6%9C%8D%E5%8A%A1.doc%22%20%5Cl%20%22_Toc278794811)

[2. 报价表 xx](file:///C%3A%5C%5CUsers%5C%5CDell%5C%5CDesktop%5C%5C400cb203-697a-40bf-89a4-52f138789a11TT_TT%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5%85%AC%E6%8B%9B-%E6%9C%8D%E5%8A%A1.doc%22%20%5Cl%20%22_Toc278794812)

[3. 投标函 xx](file:///C%3A%5C%5CUsers%5C%5CDell%5C%5CDesktop%5C%5C400cb203-697a-40bf-89a4-52f138789a11TT_TT%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5%85%AC%E6%8B%9B-%E6%9C%8D%E5%8A%A1.doc%22%20%5Cl%20%22_Toc278794813)

[4. 资格证明文件 xx](file:///C%3A%5C%5CUsers%5C%5CDell%5C%5CDesktop%5C%5C400cb203-697a-40bf-89a4-52f138789a11TT_TT%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5%85%AC%E6%8B%9B-%E6%9C%8D%E5%8A%A1.doc%22%20%5Cl%20%22_Toc278794814)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xx](file:///C%3A%5C%5CUsers%5C%5CDell%5C%5CDesktop%5C%5C400cb203-697a-40bf-89a4-52f138789a11TT_TT%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5%85%AC%E6%8B%9B-%E6%9C%8D%E5%8A%A1.doc%22%20%5Cl%20%22_Toc278794816)

[6. 实施计划 xx](file:///C%3A%5C%5CUsers%5C%5CDell%5C%5CDesktop%5C%5C400cb203-697a-40bf-89a4-52f138789a11TT_TT%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5%85%AC%E6%8B%9B-%E6%9C%8D%E5%8A%A1.doc%22%20%5Cl%20%22_Toc278794818)

##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格性审查 |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7.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8.供应商已按评选公告及评选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符合性审查 | 1.投标函：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已经盖章、签署，有效期涵盖投标有效期。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3.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盖章：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署。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4.投标方案：如招标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时，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如招标文件接受备选方案的，提交多于一个方案时已明确主选方案。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5.投标保证金（如适用）：已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6.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含单项报价，如有要求）确定且未超过招标文件中相应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2.投标报价中对投标标的的主体、关键内容无漏项、缺项。 3.如有，对评选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4.如评选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7.附加条件：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8.串通投标：未出现招标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9.无效情形：1.未发现存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条款情形。 2.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 1.2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自评得分**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1.3商务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自评得分**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报价表

####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DXFQWDD2025002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
| **投标报价** | ¥ （大写： 圆整） |
| **建设工期** |  日历天 |

#### 2.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的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为： GDXFQWDD2025002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 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代表姓名： .职 务：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

####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 。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本授权书声明： 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 的 *（投标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任 职务，有效证件号码： 。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备勤房修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DXFQWDD2025002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4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4.1 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4.2 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4.5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 4.6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实施时间**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实施计划

#### 6.1 实施计划

参评人应按遴选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参评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6.1.1 总体施工部署

6.1.2 进度计划安排及工期保证措施

6.1.3 拟投入机械设备、劳动力资源配备计划

6.1.4 施工工艺流程及施工方案

6.1.5 质量保证措施

6.1.6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6.1.7 参评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 6.2 项目人员安排

6.2.1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6.3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 附表一：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重 | 30.0分 | 40.0分 | 30.0分 |

#### 附表二：价格评审表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 --- | --- |
| 投标总价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

在各有效投标人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为评标基准价。

####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 | --- | --- | --- |
| 1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10 | 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内容、施工条件、重点难点分析及掌握程度进行评审：施工方案内容完整，措施详实具体，目标明确，得8-10 分； 施工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措施比较详实具体，目标比较明确，得5-7 分；  服务方案内容简单，措施不够详实具体，目标不够明确，得2-4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
| 2 | 质量管理措施 | 10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中质量管理措施进行评审：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可靠、完善，得8-10 分；质量保证措施比较可靠、完善，得5-7 分；质量保证措施简单，得2-4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
| 3 | 进度计划安排及工期保证措施 | 10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中工程进度计划、工期、措施、关键节点控制措施进行评审：结合项目实施需要，制定施工节点和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科学可靠、完善，得8-10 分；施工计划安排比较合理，工期保证措施科学可靠、完善，得5-7 分；施工计划安排简单，工期保证措施简单，得2-4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

####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 | --- | --- | --- |
| 1 | 项目业绩 | 12 | 投标供应商提供自 2020年1月至今（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20万元）；每一项业绩得2分，本项最高得12分。 注：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合同须包括项目名称、签订时间、甲乙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内容；如提供同一家单位的多份合同，不作重复计算，分公司业绩可纳入总公司 |
| 2 | 体系认证 | 6 |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6分，无不得分。注：须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3 | 获奖情况 | 10 | 投标供应商自2020年1月至今获得地市级及以上政府监管部门或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证书、奖项等，每一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需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4 | 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 12 | 1、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4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此项最高得4分；2、委派的技术人员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的，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3、委派的造价负责人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证书的，得4分。注：须提供职称证书、有效社保证明资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第三部分 合同书文本

修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方（甲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负责人：高宁宇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联系电话：020-87119888

承包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总队特勤二期8楼备勤房修缮项目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1.3承包范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有装饰部分：铲除墙柱面、天花面损坏涂塑层，拆除门锁、损坏实木门套线、银镜、铝合金空调百叶，拆除地砖，重新铺设800\*800地砖，拆除卫生间外墙安装120高黑色瓷砖踢脚线、外墙柱面做防水处理、贴120高黑色瓷砖踢脚线修复，墙柱面基层清理油抗碱底加固剂、修补刮耐水腻子粉2遍、刷环保竹炭净味墙面漆，天花面基层清理油抗碱底加固剂、修补刮耐水腻子粉2遍、刷环保竹炭净味墙面漆，卫生间制安淋浴房不锈钢钢化玻璃隔断、大理石挡水石，新安装智能电子刷卡门锁、执手锁、实木门套线、银镜、铝合金风口、天花石膏装饰线。安装部分：拆除洗手台冷热龙头、角阀、淋浴间混水阀和花洒、马桶盖板，墙柱面开槽、敷设阻燃线管穿线，制安接线盒，安装二三插、有线电视插座、台灯、卫生间电吹风，更换淋浴间淋浴花洒、不锈钢双层角架、衣物架、洗手台不锈钢冷热龙头、角阀软管、马桶盖板。拆除余泥垃圾外运，对场地进行成品保护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4承包方式：根据工程量清单（图纸）、相关资料及说明，按甲方使用的范围、内容和要求，采用包工、包料、包税金、包质量、包工期、包工艺、包清退、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验收的承包形式。

1.5 工期：本工程自 年 月 日开工，于 年 月 日竣工。工期为 3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1.6工程质量：工程质量达到工程竣工验收时国家现行最新的施工规范和验收标准。

1.7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小写 ¥ 元。

上述承包人工程总承包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变更外的一切风险。

本合同项目的合同价款是由承包人以工程量清单等为依据，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工程计价办法，按工程量清单所开列的工作内容和估计工程量填报相应的综合单价后，累计合价并加上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而计算的合同总价包干价。

1. **甲方义务**

2.1开工前 3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3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1个施工用水接驳点及1个施工用电接驳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联系电话 ，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 **乙方义务**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外包、分包、部分或全部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均应由乙方聘请的有劳动或劳务关系的员工完成，乙方应与其实际施工人员建立劳动/劳务关系。乙方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联系电话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合同履行过程中，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驻工地代表。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等。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甲方许可的作业时间施工，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施工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7工程所用的主要材料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并送样经甲方检验同意后方可使用。

3.8负责做好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登记，完工后制作工程记录。工程结束后，将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资料（包括施工图纸、工程记录等）统一交甲方存档。

3.9合同履行期间，如工程质量不符合相关的管理规范及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要求停工和返工，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或费用增加，由乙方承担。

3.10工程竣工后负责场地清理，做到工完场清。

3.11合同价款已经包含了本项目工程的全部人工工资，乙方应按国家和本省有关劳动工资支付的规定及时支付其所属员工（包括雇佣的民工）的工资及其他酬金，不得以任何理由随意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否则因拖欠工资（或其他酬金）而影响甲方工程的正常秩序或搅乱当地社会稳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乙方因本项目工程发生的任何债务纠纷、劳动或劳务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调。甲方因前述原因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及鉴定费等相关费用。

1.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赶工措施费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

4.2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4.3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如果超期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4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的，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5.3乙方应提前 3 天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组织验收，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未能按时进行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的，乙方应再次通知甲方检查与验收时间，甲方收到乙方二次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仍未进行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的，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的，其复验及拆除、返工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不予顺延。

5.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及拆除、返工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款、行政罚款、为解决纠纷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5.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工程经甲方验收通过并移交甲方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本合同所述价款时由乙方按照承包范围、本合同条款、现场条件等报价并经甲方确认的包干总价。该总价除设计变更外均不得调整。

6.2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按下表约定支付工程款。

|  |  |  |
| --- | --- | --- |
| 支付情况 | 支付进度（％） | 当次支付金额（元） |
| 第一次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 | 至40％ |  |
| 第二次工程验收结算（工程审计确认） | 至97％ | 以结算审定金额为基数进行计算 |
| 第三次工程质量保修金（工程完成保修期） | 至100％ | 以结算审定金额为基数进行计算 |

6.3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①合同签订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相应金额且合法有效的工程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预付款；②工程完工后，竣工验收合格（通过主管部门的备案）交付使用，并经评审部门审核结算后，乙方开具相应金额且合法有效的工程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

6.4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起7天内自查，自查期满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未提出异议的，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结。

6.5质量保修金：本工程设3%质量保修金。

6.6工程竣工验收后预留结算总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相关部门出具正式书面报告之日起满壹年后无明显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修复的，经甲方确认工程无质量问题且扣除所发生的保修费后在一个月内无息支付给乙方，如在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没有及时妥善地进行保修处理，质量保修金将不予退还。

6.7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的同时应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能按时提交合法有效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乙方仍需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本工程所有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应为符合设计要求且具有质量保证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并负责保管。乙方由于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7.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如甲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可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否则由乙方承担。

7.3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返工、更换、重做、验收不合格等）由乙方负责，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结算金额20%的违约金。

**第八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做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及相关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应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待甲方重新确认合法合规的做法后再行施工。

8.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消防法》《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如甲方因非甲方的原因为上述产生了额外支出，甲方有权单方通知解除合同，并有权全额向乙方追索，包括且不限于因此支出的赔偿款、行政罚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等所有相关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质量保修**

9.1本工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向甲方办理工程移交之日起算。

9.2如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承诺的质量保修期，低于合同签订时强制性规定中所规定的最低质量保修期限，则乙方的保修责任按照国家强制性法规中所规定的最低质量保修期限执行。

9.3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的维修通知后，需在24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并在合理时间内修复完毕，否则视为授权甲方可另行安排维修，由甲方另行安排维修所发生费用及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9.4维修费用由甲方从乙方质保金中扣回，质保金余额不足的，乙方应向甲方补足差额部分，否则甲方有权追偿。每次保修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9.5质量保修期内，如因质量缺陷导致火灾、漏水、漏电等可能危及他人人身财产安全、严重影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则甲方有权直接安排第三方进行抢修，发生费用及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甲方不按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在约定的预付期满3天后向甲方发出要求支付的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支付的，甲方应从约定应付之日起，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一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5%。

10.2由于乙方原因延期开工或逾期竣工，每延期或逾期壹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三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5天（含5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按合同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全额退还甲方已经预付的款项及按照一年期LPR利率标准计算的利息。

10.3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初始购买价赔偿。

10.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若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赔偿损失，且乙方应当负责及时恢复原状且不得影响原房屋的安全使用，不能恢复原状的，应做好加固措施保证房屋安全。

10.5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事故、人员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如甲方因非甲方的原因为上述情况产生了额外支出，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索，包括且不限于因此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等所有相关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10.6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内约定的内容执行，如没有特别约定或约定未详尽，相应的违约责任或补充违约责任均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费用不予支付；同时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10.7如发生乙方应支付违约金的情形，均为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10.8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关于保密事项的约定**

11.1乙方对在工作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纸质的），以及对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11.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文件和信息，在乙方服务结束后，乙方均及时归还甲方，电子文档的应从自己的电脑等存储设备上予以永久删除。

11.3乙方及乙方人员违反上述保密条款，因未遵守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11.4以上条款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继续生效，至相关信息已解密成为公众信息时止。本合同如有任何部分被视为无效或不可执行，均不影响本保密条款的效力。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12.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12.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2.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三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守约方为解决纠纷、争议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交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4.1凡与本工程签订的相关补充协议、承诺书等文件，必须加盖双方印章或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文件。

14.2甲方指派的代表，其个人现场签发的变更或增加工程项目的签证，不能作为本合同甲乙双方结算的凭据。因特殊需要变更或增加工程项目的，须由甲方出具正式书面文件后乙方才能施工，并依据该文件向甲方结算。乙方必须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经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内容施工，施工过程中施工的用水用电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14.3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首部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在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的，其他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第十五条 附则**

15.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附件

1. 工程量项目清单报价。

15.3说明：

（1）保修期：土建、装修、水电安装工程质量保修期为壹年，防水工程保修期为五年。

（2）本工程必须按国家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并达到合格等级，竣工验收未达到合格等级的，乙方需返工至合格，工期不顺延，返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工期内无法完工的，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施工过程必须保质保量，并做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及防火工作；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质量、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